证券代码：600122　　证券简称：宏图高科　公告编号：临 2016-077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宏图三胞高科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图三胞”），南京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宏三”），上海宏图三胞电脑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宏三”）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宏图三胞担保 16000 万元，已实际为其担保余额 26750 万元；为南京宏三担保 3000 万元，已实际为其担保余额 3000 万元；为上海宏三担保 8000 万元，已实际为其担保余额 15900 万元；

●本次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7 月 14 日在公司总部以通讯方式召开临时会议，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7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 11 人。经审议，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为宏图三胞高科技术有限公司在中国银行的 5000 万元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为宏图三胞高科技术有限公司在江苏银行的 11000 万元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为南京宏图三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民生银行的 3000 万元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为上海宏图三胞电脑发展有限公司在中信银

行的 8000 万元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上述担保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本公司为宏图三胞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到期的人民币 5000 万元融资继续提供担保，期限壹年。

2、本公司为宏图三胞在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到期的人民币 11000 万元融资继续提供担保，期限壹年。

3、本公司为南京宏三在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到期的人民币 3000 万元融资继续提供担保，期限壹年。

4、本公司为上海宏三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到期的人民币 8000 万元融资继续提供担保，期限壹年

二、担保对象简介

1、宏图三胞，注册地点为南京市玄武区太平北路 106 号，注册资本 154232.1688 万元，法定代表人辛克侠。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按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出版物批发零售及网络发行；高新技术研制与开发；计算机、打印机及网络设备、通信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激光音、视类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计算机应用软件及系统集成、文教用品、文化办公机械、仪器仪表销售、技术服务；投资咨询，电子网络工程设计、设备安装；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电脑回收、维修；代理发展电信业务；家电回收、安装、维护业务；一类及二类医疗器械、电子产品、安防产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销售；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凭许可证经

营的除外）。

本公司持有宏图三胞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宏图三胞经审计的总资产 872702.88 万元，净资产 281559.48 万元，资产负债率 67.74%；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务收入 1458348.25 万元，利润总额 26166.21 万元。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宏图三胞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939116.31 万元，净资产 285803.29 万元，资产负债率 69.57%；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务收入 368007.13 万元，利润总额 5622.64 万元。

2、南京宏三，注册地点为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兴科路 12 号科创基地 113 室，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袁亚非。经营范围：高新技术研制与开发；计算机、打印机及网络设备、传输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激光音、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计算机应用软件及系统集成、文化办公机械、仪器仪表、文教用品销售；电子计算机、电子网络工程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计算机、电子产品的安装及维修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公司全资子公司宏图三胞持有南京宏三 100％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南京宏三经审计的总资产 13640.79 万元，净资产 10239.35 万元，资产负债率 24.94%；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收入 53364.52 万元，利润总额 2201.54 万元。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南京宏三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16593.56 万元，净资产 10473.31 万元，资产负债率 36.88%；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14482.32 万元，利润总额 311.90 万元。

3、上海宏三，注册地点为上海市肇嘉浜路 979 号，注册资本 50400 万元，法定代表人袁亚非。经营范围：计算机制造，计算机软硬件、

通信、电子、网络、系统集成专业领域内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相关产品的试制试销，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计算机系统集成、文教用品、文化办公机械、仪器仪表、电器机械及器材、电话卡的销售，投资咨询，废旧物资回收（不含生产性废旧金属收购），通讯设备安装，其他居民服务，一类医疗器械、家用电器、日用百货的销售、图书、报纸、期刊、电子出版物、音像制品的零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宏图三胞持有上海宏三 100%的股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上海宏三经审计的总资产 149885.24 万元，净资产 69917.40 万元，资产负债率 53.35%；2015 年 1-12 月实现营业务收入 234131.56 万元，利润总额 5164.55 万元。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上海宏三未经审计的总资产 137064.22 万元，净资产 70674.35 万元，资产负债率 48.44%；2016 年 1-3 月实现营业务收入 62116.75 万元，利润总额 1009.27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所列担保事项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待实际贷款发生时签订相关担保协议。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对象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担保是为了支持其业务发展。本次担保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有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1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82 %；公司对控股子公

司担保总额为 118,15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比例为 14.34%。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没有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十五日